

项目编号：SXTW-2025-1004.1B1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
2025-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保险采购项目
(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

代理机构: 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11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	25
第五部分 评审标准	30
第六部分 合同范本	33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6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5-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保险采购项目（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渭南市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C座东二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11月13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TW-2025-1004.1B1

项目名称：2025-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保险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638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渭南职业技术学院2025-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保险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638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638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 要求	品目预算 (元)
1-1	其他商业保险服务	校方责任保险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638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渭南职业技术学院2025-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保险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在总公司授权的基础上可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授权方式应当以项目授权为主），企业

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4) 提供 2024 年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相关证明材料；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供应商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活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与。

(7) 供应商具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1月3日至2025年11月7日，每天上午08:00 至12:00；下午 14: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渭南市临渭区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 C座东二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13日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渭南市临渭区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 C座东二楼））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11月13日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渭南市临渭区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 C座东二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提供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 2、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3、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6)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7) 《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31号）；
 -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9)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
 - (10)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4、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渭南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高新区胜利大街西段科教园区

联系方式：0913-236210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渭南市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 C座东二楼）

联系方式：1331093330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宇姣

电话：13310933306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渭南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周老师 联系方式：0913-2362101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高宇姣 联系方式：13310933306
3	项目名称	2025-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保险采购项目（二次）
4	项目编号	SXTW-2025-1004.1B1
5	采购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
6	预算金额	人民币壹拾陆万叁仟捌佰元整（¥163800.00）
7	单价限价	13元/人/年； 1.3元/人/月；
8	磋商文件发售时间、地点	时间：2025年11月3日至2025年11月7日 上午：8:00-12:00，下午：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渭南市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 C座东二楼） 磋商文件售价：500元
9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1月13日9时30分 开标时间：2025年11月13日9时30分 开标地点：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渭南市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 C座东二楼） 注：邀请所有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会议，递交响应文件时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如法人（负责人）直接参加，携带法人（负责人）身份证原件。如未携带齐全，按否决投标处理。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收。
10	密封袋（箱）上写明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在2025年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1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从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12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13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版：3份；每份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注：为了节约成本，鼓励各供应商双面打印本项目响应文件
14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评审标准
15	磋商轮次	2轮（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 最后一轮报价时间：磋商中通知 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16	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在总公司授权的基础上可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授权方式应当以项目授权为主），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4) 提供 2024 年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相关证明材料；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供应商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

		主体、政府采购活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与。 (7)供应商具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以上为必备资格要求，欠缺其中任何一项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17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代理费为2000元整。 注：账户信息 名 称：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 61050164140000000348 开 户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胜利大街支行
1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型企业采购	否
19	是否提交磋商保证金	1、本次磋商活动须交纳保证金为：贰仟元整(¥2000元) 2、磋商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付：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或提交保证金。 3、保证金汇款账号： 户 名：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前进路支行 账 号：6105 0164 1600 0000 1333 4、磋商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与磋商截止时间一致。 (温馨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而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到账；如提交保函，建议至少提前一个工作日将保函正本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备注： (1) 磋商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如以个人汇款，视为无效。 (2) 保证金交纳凭证/保函须标明项目编号。

		<p>(3) 供应商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交纳保证金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磋商权利。</p> <p>(4) 磋商保证金的交付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磋商无效。</p> <p>(5) 采用转账支票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p>
20	其他未尽事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21	信用信息查询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若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网站截图作为证据留存
2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采购方式及定义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以下简称磋商），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采购人”系指渭南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系指响应磋商文件并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适用法律

本次磋商文件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2、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活动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3、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购买了本磋商文件并决定参加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磋商的内容与要求

(1) 磋商内容：渭南职业技术学院2025-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保险采购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供应商应对所有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在其选项，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2) 供应商资格：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在总公司授权的基础上可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授权方式应当以项目授权为主），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仹证明文件；

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③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④提供2024年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相关证明材料；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供应商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⑤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⑥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活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与。

⑦供应商具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⑧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以上为必备资格要求进行资格审查，欠缺其中任何一项其资格审查不合格。

2、磋商文件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采购内容
- (5) 评审标准
- (6) 合同范本
- (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 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情况决定是否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2) 不组织统一踏勘，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及需要，自行组织踏勘；
- (3)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磋商文件售后不退，仅作为本次磋商使用。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编制

1、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收。

2、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已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3、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各供应商对其递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未按磋商文件格式要求编写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4、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5、响应文件格式

- ①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 ②报价一览表；
- ③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
- ④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 ⑤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⑥业绩证明文件；
- ⑦供应商承诺书；
- ⑧磋商方案说明；
- ⑨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⑩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附件（如有）。

6、证明供应商资格及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 供应商应按要求递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2) 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7、报价

(1) 本次报价非一次性报价；

(2) 供应商的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提出的工作范围及要求的全部内容，并达到采购人及国家规定的验收标准而产生的所有费用，任何错报、漏报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 供应商自行现场踏勘，以便查明或核实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订合同所必需的一切资料；供应商应承担现场踏勘的责任和风险以及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供应商若因现场踏勘而发生的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责任；

(4) 供应商须对本次采购项目进行完整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 凡磋商文件要求的各项费用项目，若磋商时未报，采购人将按这些费用已包含在磋商报价中对待；

(6) 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7)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且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磋商应作废标处理；

(8) 磋商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8、响应文件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均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

9、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1) 文字与图表不符以文字为准；

(2) 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3)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0、响应方案

(1) 对磋商文件中的技术方案逐项作出响应；

(2) 供应商的承诺应按不低于磋商文件中的标准；

(3) 提供供应商有关本次采购的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保密措施、理赔方案、保险方案、增值服务承诺等内容；

(4)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11、磋商保证金

(1) 本项目须在磋商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金额的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 保证金的货币为人民币，并采用下列任何一种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 保证金以保函形式交纳的，将保函复印件或扫描件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文件。

(4) 凡没有根据本小节第(1)条的规定随附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予以拒绝。

(5)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6)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按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退还。

(7)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保证金，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①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销响应文件的；

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③除因不可抗力外，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规定签订合同；

④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⑤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缴纳服务费。

1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各供应商应按照给定的式样，准备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三份，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2、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装订、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
- 3、响应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4、响应文件除各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响应文件的密封

- (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分别密封，电子版文件与正本文件密封于同一密封袋内，且在封面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2) 在密封袋（箱）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3) 应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在 2025年 月 日时 分前不得开启等内容；
- (4) 如果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2、响应文件的递交：

- (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分别递交，且在封面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2)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供应商递交的任何资料和文件；
- (3) 在响应文件递交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后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响应文件的扉页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4)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六、磋商与评审

1、磋商会议

(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应携带有效证件准时参加，并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 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监督代表、供应商代表以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磋商小组

(1) 磋商小组按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2) 磋商会议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立即组织磋商小组进行磋商文件评审。

3、磋商工作纪律及保密

磋商小组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4、磋商小组工作原则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公平、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5、符合性审查

凡未通过符合性评审的磋商响应文件即作为无效文件，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内容如下：

(1) 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单位名称与营业执照不一致的；

(2) 响应文件没有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必备资格，资格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规定；

(3) 响应文件、响应函未加盖单位公章、未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4) 响应文件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5) 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的；

(6) 供应商针对同一服务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7) 明显不符合商务、技术要求，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 (8)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9)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0)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附表一：

资格性审查

(一)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 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 需提供以下证明资料: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在总公司授权的基础上可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授权方式应当以项目授权为主），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3	税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相关证明材料；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供应商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4	具有履行合同的承诺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5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活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与。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7	业务许可	供应商具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8	无控股、管理关系声明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9	非联合体	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符合性审查	响应文件签署 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磋商授权委托 响应文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合同履约期限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合同履约期限
	权利与义务 响应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要求
	磋商响应性报价 供应商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或者预算金额的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保证金 按要求递交并在响应文件中附保证金递交证明材料
	商务、技术要求 不存在“明显不符合商务、技术要求，存在重大偏离的情况”

6、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响应文件密封情况查验、开启响应文件、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磋商过程、第二次报价及综合评审等阶段。

- (1) 响应文件密封情况查验：由供应商对响应文件密封情况进行查验；
 - (2) 开启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资格审查：由采购人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
 - (4)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由磋商小组对资格审查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 (5) 磋商过程、第二次报价及综合评审
- ①响应文件审查：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②供应商澄清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③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④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递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⑤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后报价。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及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⑥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递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⑦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递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递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⑧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⑨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至少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7、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预算金额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七、政策功能

1、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关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 小微企业

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

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本项目中，若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成交、询问及质疑

1、确定成交供应商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 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并发放《成交通知书》。

2、询问及质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 质疑函应以书面方式递交；（格式详见文件第十部分附件四）

(2) 质疑函递交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13310933306

地址：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渭南市胜利大街与前进路十字西200米（雅馨花园 C座东二楼）

3、采购代理机构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九、授予合同

1、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成交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成交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重新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5)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合同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十、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经协商，代理费为2000元整。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

一、基本要求

1、服务要求：为全体在校学生购买 2025—2026 学年度校方责任保险，预计本年度为我校三年制高职学生总数 11603 人购买校方责任保险，五年制高职学生总数 3672 人购买校方责任保险。按购买保险学生实际数量支付保险费用。实际费用按中标响应单价，以实际投保学生数计算。单价最高限价13元/人/年、1.3元/人/月。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3、服务地点：渭南职业技术学院高新校区和朝阳校区。

二、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2025—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保险费用统计表（三年制）

学生类别	学生 人数 (人)	投保时间		期限 (月)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在校生 8025人	2025级新生	4000	2025年9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12
	2024级在校生	4025	2025年9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12
实习生 3577人	师范学院（小学教育专业）	453	2026年1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7
	师范学院（学前教育+书画艺术专业）	293	2026年7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2
	师范学院（早期教育专业）	8	2025年9月1日	2026年2月28日	5
	护理学院	1075	2026年3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5
	医学院	588	2026年3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5
	机电工程学院	385	2026年5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3
	建筑工程学院	230	2026年4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4
	经济管理学院	124	2026年3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5
	农林科技学院	422	2026年6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2

合计	11603			
----	-------	--	--	--

2025—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保险费用统计表（五年制+阿里班学生）

学生类别	学生人数 (人)	投保时间		期限 (月)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在校生 2617人	2024-2025学生	967	2025年9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12
	2022-2023级在校生	1650	2025年9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12
实习生 1026人	护理学院	475	2026年3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5
	师范学院	334	2026年7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2
	经济管理学院	43	2026年3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5
	机电工程学院	99	2026年5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3
	农林科技学院	74	2026年6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2
24级西藏阿里学生		30	2025年9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12
合计		3672			

技术要求

1. 主险

校方责任保险：每校每年累计赔偿不低于 2500 万元，每校每次事故赔偿不低于 800 万元，每生每年赔偿不低于 70 万元。

2. 附加险

(1) 附加研学旅行保险：每校每年累计赔偿不低于 2500 万元，每校每次事故赔偿不低于 800 万元，每生每年赔偿不低于 70 万元。

(2) 附加境外活动责任保险：每校每年累计赔偿不低于 2500 万元，每校每次事故赔偿不低于 800 万元，每生每年赔偿不低于 70 万元。

(3) 附加无过失责任保险：每校每年累计赔偿不低于 800 万元，每校每次事故赔偿不低于 300 万元，每生每年赔偿不低于 20 万元。

3. 保险责任

(一) 主险保险责任

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在其校（园）内或由其统一组织并带领下的校（园）外活动中，因下列原因导致其注册学生、来自其他教育机构的交流学生或者借读生人身伤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港、澳、台地区除外）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1. 被保险人的校舍、场地、其他公共设施，以及提供给学生使用的学具、教育教学和生活设施、设备不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或者有明显不安全因素；
2. 被保险人的安全保卫、消防、设施设备管理等安全管理制度有疏漏，或者管理混乱、存在安全隐患，而未及时采取措施；
3. 被保险人向学生提供的药品、食品、饮用水以及玩具、文具或者其他物品不符合国家、行业和被保险人所在地市的卫生、安全标准；
4. 被保险人组织学生参加教育教学活动或者校外活动，未按规定对学生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并未在可预见的范围内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
5. 被保险人的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患有不适宜担任教学工作的疾病，但被保险人未采取必要措施；
6. 被保险人违反有关规定，组织或者安排未成年学生从事不宜未成年人参加的劳动、体育运动或者其他活动；
7. 学生有特异体质或特定疾病，不宜参加某种教学活动，被保险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但未予以必要注意；
8. 学生在校期间突发疾病或者受到伤害，被保险人发现，但未根据实际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导致不良后果加重；
9. 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在负有组织、管理未成年学生的职责期间，发现学生行为具有危险性，但未进行必要的管理、告诫或者制止；

10. 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殴打、体罚或者变相体罚学生；
11. 教师或者其他工作人员擅离工作岗位，不履行职责，或者虽在工作岗位但未履行职责，或者违反工作要求、操作规程或职业道德；
12. 对未成年学生擅自离校等与学生人身安全直接相关的信息，被保险人发现或者知道，但未及时告知未成年学生的监护人，导致未成年学生因脱离监护人的保护而发生伤害；
13. 被保险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学生患有传染性疾病，未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导致其他学生感染；
14. 被保险人有未依法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二）附加险主保险责任

1. 附加无过失责任保险条款：在保险期间内，由被保险人统一组织的校内外活动中，因自然灾害、学生自身原因（心理疾病、运动损伤等）、校内外的突发性侵害等意外事故导致被保人的在校学生发生伤亡，以及因发生主险或其他附加险责任范围内的事故造成学生人身伤亡，尽管被保险人已经履行了相应职责、行为并无不当，但依据判决、裁决、司法调解或行政调解，被保险人仍需对受伤害学生给予经济补偿时，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2. 附加境外活动责任保险条款：被保险人的注册学生、交流学生或借读生经被保险人批准，参加由被保险人或被保险人认可的境外机构组织的学术交流、参观访问、社会实践、教育培训等境外活动过程中，因发生意外事故导致人身伤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港、澳、台地区除外）应由被保险人承当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本附加险合同约定负责赔偿。
3. 附加研学旅行责任保险条款：被保险人的注册学生、交流学生或借读生由被保险人安排或者经被保险人批准，通过集体旅行、集中食宿方式开展的研究性学习和旅行体验（以下简称研学旅行）的校外教育活动过程中，因发生意外事故导致人身伤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港、澳、台地区除外），应由被保险人承当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本附加险合同约定负责赔偿。
4. 赔付范围

发生保险事故致使被保险人的学生伤残或死亡的相关费用及因误工减少的收入，包括护理费、误工费、交通费、住宿费、住院伙食补助费、必要的营养费、残疾辅助器具费；发生保险事故后，第三者遭受人身伤害，因就医治疗所支出的各项费用以及因误工减少的收入，包括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交通费、住宿费、住院伙食补助费、营养费等必要合理的费用。

注：供应商所提供服务必须满足或优于以上要求。

三、付款方式

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依据实际购买保险人数据实结算。

四、需执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标准

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五、验收标准

- (1)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标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 (2) 验收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项目合同、乙方提供正式发票和保单、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
- (3) 在服务期间，若保险公司出现理赔不主动、处理不及时或配合度低的情况，该保险公司将被列入黑名单，并取消其参与后续招标的资格。

第五部分 评审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得分 15.00 分；技术得分 65.00 分 报价得分 20.00 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项	详细描述	分值
技术部分	总体服务方案	针对本项目制定详细、可行的总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保险责任②赔偿范围③大型活动的安全防范④应急预案⑤安全教育及防灾防损培训。方案完整全面、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每项得 4 分；方案基本全面，可操作性较强，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每项得 3 分；方案基本完善，可操作性一般，每项得 2 分；方案简单，内容空泛，每项得 1 分；方案内容有缺漏，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每项得 0.5 分。最高得 20 分，未提供不计分。	20.0000	主观
	保密措施	保证参保人员所有信息数据不得外泄，保密方案具体、切实可行、可追溯的，得 10 分；方案具体，可行性较强，得 5 分；档案内容不够全面，可行性差，得 3 分。未提供不计分	10.0000	主观
	理赔服务方案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理赔服务方案，包括①通融赔付案件处理②协议赔付案件处理③诉讼案件处理④二次治疗案件处理。方案完整全面、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每项得 5 分；方案基本全面，可操作性较强，每项得 3 分；方案基本完善，可操作性一般，每项得 2 分；方案简单，内容空泛，每项得 1 分；方案内容有缺漏，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每项得 0.5 分。最高得 20 分，未提供不计分。	20.0000	主观
	保险方案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保险方案，包括①保障范围②赔付规则③投保条件④保费与保额⑤免责	10.0000	主观

		条款。方案完整全面、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每项得 2 分；方案基本全面，可操作性较强，每项得 1 分；方案内容有缺漏，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每项得 0.5 分。最高得 10 分，未提供不计分。		
	增值服务承诺	针对本项目及采购人实际需求提供详细具体可行的有针对性的增值服务承诺，每提供一条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5. 0000	客观
商务部分	售后服务	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包含：①定期巡访；②对采购人可认定责任的事故不设报案时限承诺及方案；③业务机构服务网点多，地域分布能满足所承诺的服务实现且提供证明材料；④出案后定期回访。方案完整全面、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每项得1分；方案基本全面，可操作性较强，每项得0.5分；方案基本完善，可操作性一般，每项得0.2分；方案内容有缺漏，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每项得0.1分。最高得4分，未提供不计分。	4. 0000	主观
	偿付能力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偿付能力充足率：1、投标人偿付能力充足率在 150% 及以上，计 5 分；2、投标人偿付能力充足率在 100%-150% 之间（不含 150%），计 3 分；3、投标人偿付能力充足率低于 100%，不得分。以最新的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5. 0000	客观
	类似业绩	供应商提供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或协议书签订日期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满分 6 分。未提供不得分。	6. 0000	客观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响应单位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单位的价格分统	20. 0000	客观

		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20%。		
--	--	--------------------------------------	--	--

第六部分 合同范本（仅供参考）

政府采购合同

_____（以下简称甲方）_____采购，在渭南职业技术学院的监督管理下，由陕西侗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采购，选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上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二、合同价格

合同价格：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单价_____元/人/年、_____元/人/月

三、合同款项支付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在成交保险人通过采购人单位审核，投保后通过验收，成交保险人开具正式发票，招标人按照支付流程，合同期内按实际购买保险人数及实际投保期限据实结算。

四、服务条件

（一）项目实施地点：渭南职业技术学院高新区和朝阳校区。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五、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对保险合同的订立、保险条件的选择等具有决策权。

（2）甲方有向乙方进行保险事故索赔的权利。

（3）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合理化建议，乙方应予以采纳；

（4）在保险责任事故发生后，甲方应该按本合同要求提供其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证明和资料。

（5）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保险费。

（6）甲方履行如实告知义务。

（7）对乙方保险办理过程进行监督，发现问题及时要求乙方改正，直至达到要求。

（8）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人员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并对甲方相关信息资料进行保密。

（9）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甲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乙方按照招标文件的条件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出具保险单。
- (2) 乙方按本保险合同约定，负责保险事故的处理、检验、理赔等有关事宜，并对保险期间发生的属于保险责任范围的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保险理赔责任。
- (3)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或信息，具有保密的义务。
- (4) 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度和管理制度等体系，并加强对人员的管理。
- (5) 认真完成甲方规定的保险业务，确保质量，达到甲方满意。
- (6) 乙方需对甲方所提供的所有资料进行保密。
- (7) 如因乙方原因，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乙方负责消除不良影响并自行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甲方有权视情况终止合同，乙方有义务承担赔偿责任。
- (8) 乙方服务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由乙方承担一切费用。
- (9) 乙方派出一名负责人，对甲方办理的业务进行对接。
- (10) 因乙方自身原因办理保险过程中造成的甲方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11) 乙方工作人员须经专业培训和具有专业知识人员承担。
- (12) 相关法律、法规赋予乙方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六、服务内容：

1、保险范围：

2、保险期限：

3、保险费

（总保险费按照实际参保人数乘以每人每年保险费计算）

4、适用保险条款

5、保险方案

****（此处内容与响应文件保持一致）

七、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内容，以及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保密义务是指在未经对方书面同意前，一方不得将保密信息用于任何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情况；或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泄漏。双方均有义务尽其一切努力防止任何第三方窃取秘密信息。由于任何一方违反以上保密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违约方对受损失方负有停止侵害、消除影响、赔偿损失的责任。

八、违约责任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如有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九、验收

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备注：如有验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金额2000-3000元不等）；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十、其他事项

（一）渭南职业技术学院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二）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_____四份，乙方_____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也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合同中未约定的以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为准。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 户 行：

开 户 行：

账 号：

账 号：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SXTW-2025-1004. 1B1

(正本或副本)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2025-2026学年度校方 责任保险采购项目（二次）

响应文件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时 间：_____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致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磋商文件（项目编号： ）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磋商的风险，我方承诺接受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一、我方同意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日内（响应文件有效期）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我方保证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愿承担《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接受磋商文件所列须知中关于没收保证金和递交履约保证金的约定，并保证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六、我方承诺遵守《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七、有关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首次磋商总报价（元）	小写： 大写：
单价（元）	元/人/年 元/人/月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标准	
备注：	

说明：1. 供应商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

2. .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注：表内报价以元为单位，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单价限价13元/人/年、1.3元/人/月。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最终书面总报价（元）	人民币小写: 人民币大写:
最终书面单价报价（元）	元/人/年 元/人/月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标准	
备注	

供 应 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 1、报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协商范围内的全部费用。
- 2、本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协商现场单独携带。
- 3、最终报价采用此表格式，名称为“最终报价表”，无须与响应文件共同装订成册，但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协商时用于最终报价。
- 4、“最终报价表”中的相关内容及日期协商现场手填。
- 5、表内报价以元为单位，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2025—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保险费用统计表（三年制）

学生类别		学生 人数 (人)	投保时间		期限 (月)	单价 (元/人)	合计 (元)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在校生 8025人	2025级新生	4000	2025年9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12	____/人/年	
	2024级在校生	4025	2025年9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12	____/人/年	
实习生 3577人	师范学院（小学教育专业）	453	2026年1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7	____/人/月	
	师范学院（学前教育+书画艺术专业）	293	2026年7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2	____/人/月	
	师范学院（早期教育专业）	8	2025年9月1日	2026年2月28日	5	____/人/月	
	护理学院	1075	2026年3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5	____/人/月	
	医学院	588	2026年3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5	____/人/月	
	机电工程学院	385	2026年5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3	____/人/月	
	建筑工程学院	230	2026年4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4	____/人/月	
	经济管理学院	124	2026年3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5	____/人/月	
	农林科技学院	422	2026年6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2	____/人/月	
合计		11603			小计(元)		

2025—2026学年度校方责任保险费用统计表（五年制+阿里班学生）

学生类别		学生 人数 (人)	投保时间		期限 (月)	单价 (元/人)	合计 (元)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在校生 2617人	2024–2025学生	967	2025年9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12	____/人/年	
	2022–2023级在 校生	1650	2025年9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12	____/人/年	
实习生 1026人	护理学院	475	2026年3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5	____/人/月	
	师范学院	334	2026年7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2	____/人/月	
	经济管理学院	43	2026年3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5	____/人/月	
	机电工程学院	99	2026年5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3	____/人/月	
	农林科技学院	74	2026年6月1日	2026年7月31日	2	____/人/月	
24级西藏阿里学生		30	2025年9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12	____/人/年	
合计		3672			小计 (元)		

内容	报价 (元)
(三年制) 保险费合计金额	
(五年制+阿里班学生) 保险费合计金额	
总报价	

注：本表中的“总报价”与“报价一览表”中的“磋商报价、单价”一致。各子项分别报价。

供 应 商：_____ (公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技术要求响应表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技术响应内容	偏离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

1、磋商文件技术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

2、偏离填写：有偏离（正/负）、无偏离。

3、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 应 商: _____ (公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商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 商务响应内 容	偏离	备注
1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2	服务地点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高新校区和朝阳校区			
3	付款方式	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依据实际购买 保险人数据实结算			
4	需执行的国家标 准、行业标准、地 方标准或者其他 标准、规 范标准	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 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则统一执行最新 标准、规范			
5	验收标准	(1) 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标 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2)验收依据: 竞争 性磋商文件, 乙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合同、乙方提供正式发票和保单、甲方 出具的验收报告。(3)在服务期间, 若保险 公司出现理赔不主动、处理不及时或配合度 低的情况, 该保险公司将被列入黑名单, 并 取消其参与后续招标的资格。			

注:

1、偏离填写：有偏离（正/负）、无偏离。

2、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 应 商: _____ (公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三部分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供应商: _____ (公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住址） 的 （供应商名称） 的在下面签章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代表本公司授权 （授权代理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 （项目名称） 项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供应商授权代理人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

供应商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附：被授权委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 应 商：_____ (公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授权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本授权有效期为自授权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结束之日止)

第四部分 供应商资格声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无重大违法纪录		
是否依法缴纳税收		
是否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建筑面积	平方米
	职工总数	人
其他补充说明		

我们保证上述声明中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正确的。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 应 商: 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电 话 号 码: _____.

传 真: _____.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五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其分支机构在总公司授权的基础上可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授权方式应当以项目授权为主），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仹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

(3) 税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相关证明材料；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供应商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4) 具有履行合同的声明：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5)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活动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与。

(6) 业务许可：供应商具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

(8) 非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附件1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本供应商郑重声明：

本公司（或单位）完全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若因本公司（或单位）在本项目所投入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原因，致使本项目合同履行造成的采购人损失或按国家采购法律法规或合同条款规定的一切违约责任，本公司（或单位）自愿全部承担。

本公司（或单位）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及质量，可根据实际需要追加（必要时可进行外购租、外协）专业设备、人员及专业技术能力，此部分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盖章或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2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书面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备注：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附件3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 _____ (采购人)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_____ (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无控股、管理声明

(采购人/代理机构):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况。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 名称 (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业绩证明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合同金额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内容说明	

- 说明：1. 每个业绩须单独附表，并附上业绩证明材料（合同或协议书复印件），否则专家在评审时将不予采信；
2. 项目内容请详细说明所承担的具体工作内容；

第七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致 (采购代理机构) :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_____ 的投标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 1、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3、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 4、我方已阅读了《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并领会了文件的精神。因违反文件规定所产生的后果由我方自行承担。

供 应 商：_____ (公 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八部分 磋商方案说明

- 1、总体服务方案；
- 2、保密措施；
- 3、理赔服务方案；
- 4、保险方案；
- 5、增值服务承诺；
- 6、售后服务
- 7、偿付能力；
- 8、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注：根据磋商文件相关内容自行编制，格式不限

第九部分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磋商小组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磋商小组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十部分 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1、如为转账、支票、汇票等形式，应附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信息及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注：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代理机构（电话：0913-2035261）进行确认，确保磋商保证金缴纳成功）

2、如为保函形式，开标现场携带保函原件，并在标书中附保函复印件或扫描件。

第十一部分 附件（如有）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注：

以上提及的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所有潜在投标供应商在做出以上声明前，需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应内容，确定自身是否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政策。如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政策的供应商，按照如上声明函的内容如实填写，若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的供应商，请不要填写。

2、如存在虚假声明或未按实际内容填写，供应商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监狱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企业（单位）服务。

（1）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的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注：非监狱企业可不填写此表。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填写此表。

四、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